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1-032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41 号《关于核准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移动通讯集团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在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承办下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A 股股票 73,120,40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5.58 元，募集配套资金 1,870,419,985.48 元，扣除发行有关费用后，本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 1,835,304,525.67 元，本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16JNA1033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6 年度-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25,797,499.98 元，以前年度各户的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28,724,251.57 元，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2016 年 11 月 1 日专户余额	1,835,304,525.67
（1）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5,025,339.84
（2）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3,913,134.24
（3）现金管理收回	41,170,901.48
（4）回购公司股份	-197,996,985.08
（5）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1,116,839,143.67
其中：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 *a	-278,000,000.00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b	-62,000,000.00
中国移动减资款项目 *c	-280,000,0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88,680,000.00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5,634,540.19
归还补充流动资金	5,634,540.19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150,000.00
手续费	-9,143.67
（6）项目资金转回	29,317,380.57
其中：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	26,679,899.07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2,637,481.50
（7）现金管理	-41,170,901.48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628,724,251.57

*a、2016 年度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的“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为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b、2016 年度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的“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为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c、2016 年度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的“中国移动减资款项目”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为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

注：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中有 41,170,901.48 元为现金管理的本金和利息，现金管理的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在兴业银行青岛即墨支行的理财专户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本金为 40,000,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 月末，公司作为现金管理本息的 41,170,901.48 元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募集资金监管户余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2016 年 11 月 28 日监管户余额	175,000,000.00
（1）项目投入	103,000,000.00
（2）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383,200.56
（3）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158,267.12
（4）从募集资金监管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253,861,568.61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469,701.31
支付募投项目金额	-237,346,394.32
手续费	-45,472.98
（5）项目资金转回	-26,679,899.07
2019 年 12 月 31 日监管户余额	0.00

3、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监管户余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2016 年 11 月 28 日监管户余额	45,000,000.00
（1）项目投入	17,000,000.00
（2）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43,056.39
（3）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65,876.75
（4）从募集资金监管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60,071,451.64
其中：支付募投项目金额	-60,039,333.86
手续费	-32,117.78
（5）项目资金转回	-2,637,481.50
2019 年 12 月 31 日监管户余额	0.00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联动优势支付中国移动减资款”项目募集资金监管户余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2016 年 11 月 28 日监管户余额	280,000,000.00
（1）2016 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8,669.30
（2）从募集资金监管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280,018,669.30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80,000,000.00
手续费	-367.00
补充流动资金	-18,302.30
2016 年 12 月 31 日监管户余额	0.00

注：鉴于本公司已按照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规定的用途完成了“支付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减资款”项目 2.8 亿元减资款的置换工作，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完成该专户的注销手续。该专项账户注销后，本公司及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公告编号：2016-133）

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监管户余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2016 年 11 月 9 日监管户余额	488,680,000.00
（1）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894,221.87
（2）从募集资金监管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490,574,221.87
其中：偿还银行贷款	-25,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465,568,818.29
手续费	-5,403.58
2017 年 12 月 31 日监管户余额	0.00

注：鉴于本公司已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规定的用途完成了“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款项 48,868 万元的运行工作，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完成该专户的注销手续。该专项账户注销后，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公告编号：2017-046）

（三）募集资金本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本公司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636,749,888.03 元，本期各户的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628,724,251.57
（1）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036,869.34
（2）本期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1,988,767.12
（3）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636,749,888.03
其中：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36,747,163.23
手续费	-2,724.8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 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业经 2016 年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本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修订后的管理办法，本公司从 2016 年 11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鉴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动优势”）支付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减资款、联动优势项目建设投资、上市公司支付中介 机构相关费用及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因此本次募投项目将由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联动优势以及其下属子公司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动商务”）分别实施。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公司、联动优势、联动商务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与开户银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7 年 4 月 5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及确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增加联动优势及其全资子公司青岛方金通达经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金通达”）为“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实施主体，且已经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联动优势、方金通达、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协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8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从项目投资和预期毛利的实际发生及未来预期看，原计划两年的建设周期均需延长以达到预期的规模化盈利水平，从而更好的回报股东。公司对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和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适当调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且已经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联动优势、万金通达、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协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监管，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使用计划，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9 年 1 月份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相关产业所属行业经济环境及公司自身发展需求，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和“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相关费用”的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将部分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后续根据公司发展实际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使用。

鉴于联动商务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账号 15000000613929）及万金通达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账号 3803028319200308180）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联动优势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账号 3803028319200282255），联动商务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账号 15000000512937）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联动优势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 522060100100120462）。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联动商务、万金通达和开户银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鉴于联动优势的兴业银行青岛即墨支行（账号 522060100100120462）及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即墨支行营业部（账号 3803028319200282255）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本公司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延安三路支行（账号 37101984710051006439）。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 2019 年 7 月末，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联动优势、开户银行、广发证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鉴于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 38230188000167693）开立的专用结算账户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 2019 年 11 月末公司已将该专用结算账户注销。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 522060100100197288）、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延安三路支行（账号 3710198471005100643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账号 3803028319200377445）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开户银行、广发证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鉴于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 372005583018000006185）开立的专用结算账户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已将该专用结算账户注销。

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履行义务。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账号 63067605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 69090078801000000402）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减少管理成本，截止 2020 年 12 月末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开户银行、广发证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三、本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70,419,985.4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6,749,888.0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62,547,388.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	否	850,430,000.00	未变更		253,861,568.61	29.85	已结项	9,957,461.73	不适用		否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否	202,410,000.00	未变更		60,071,451.64	29.68	已结项	-2,963,892.43	不适用		否
联动优势支付中国移动减资款	否	280,000,000.00	未变更		280,000,000.00	100.00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否	488,680,000.00	未变更		490,574,221.87	100.39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支付中介机构相关费用	否	48,900,000.00	未变更		43,265,459.81	88.48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回购公司股份	否				197,996,985.08				不适用		否
本公司手续费支出	否			2,724.80	12,235.47				不适用		否
项目结余补充流动资金	否			636,747,163.23	636,765,465.53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870,420,000.00		636,749,888.03	1,962,547,388.01			6,993,569.30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870,420,000.00		636,749,888.03	1,962,547,388.01			6,993,569.3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公司升级搭建的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系统已基本成型；公司通过线下收单业务和“惠商 *O2O 业务的切入，已初步建立了区域市场营销渠道，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建设项目已初步达到可使用状态。考虑到当前国内经济形势、行业政策、行业竞争程度等因素，该募投项目的实施环境已发生变化，为保障投资者和公司整体利益，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投资浪费，公司将“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进行结项，停止继续投入募集资金。（公告编号：2019-045）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已完成，营销体系已基本满足需求，募投项目“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已初步达到可使用状态，已基本满足公司业务需求。为保障投资者和公司整体利益，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进行结项，停止继续投入募集资金。（公告编号：2019-045）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对中介机构相关费用已先期投入 815 万元，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实施的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利用自筹资金已先期投入 1,646.97 万元，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对实施的支付中国移动减资款已先期投入 28,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30,461.9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11 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单项募投项目“上市公司支付中介机构相关费用”中节余的募集配套资金 5,634,540.19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若因募集资金项目发展需要，本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度。该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 2016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1 日），到期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如数归还上述 5,634,540.19 元并于当日公告（公告编号：2016-127）。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2016 年 11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支付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减资款的自筹资金 2.8 亿元进行了置换，置换金额为 2.8 亿元，置换完成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余额也一并转出。 2、2019 年 4 月 15 日和 2019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和“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相关费用”的结项。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 80,841.25 万元，其中 40,000 万元将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其他节余募集资金 40,841.25 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3、2020 年 4 月 28 日和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股份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实施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拟将节余的全部募集资金 632,704,466.97 元（含尚未使用回购公司股份的 202,003,014.92 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本公司已按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2、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1-038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春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93,445,452.62	1,148,949,175.04	4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942,244.22	-32,017,319.92	14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09,733.78	-35,102,879.36	12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534,694.02	-116,629,302.85	70.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1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1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	-0.85%	1.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66,493,072.81	6,933,933,948.30	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44,706,827.46	4,028,815,922.33	0.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57,114.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79,529.5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39,305.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936.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15,656.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719.37	
合计	5,732,510.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8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3%	241,775,600		质押	7,500,000	
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3%	176,136,387		质押	160,081,491	
					冻结	12,303,238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6%	83,658,000				
青岛天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4%	53,707,048		质押	6,500,000	
北京东富新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25,801,40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	25,769,351				
申万宏源证券－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申万宏源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之申万宏源 2 号单一资产管理＋	其他	1.86%	23,055,587				
东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20,383,000				
深圳市华富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12,120,900				
上海子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子午启程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11,9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	241,77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775,600		
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6,136,387			人民币普通股	176,136,387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83,6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658,000		
青岛天晨投资有限公司	53,707,048			人民币普通股	53,707,048		
北京东富新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801,406			人民币普通股	25,801,40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5,769,351			人民币普通股	25,769,351		
申万宏源证券－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申万宏源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之申万宏源 2 号单一资产管理＋	23,055,587			人民币普通股	23,055,587		
东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3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83,000		
深圳市华富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12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20,900		
上海子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子午启程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东孙刚先生和刘国平女士是夫妻关系，分别与青岛天晨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孙震是父子、母子关系，两公司属一致行动人。北京东富新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由东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成立。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青岛海立控股有限公司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1,900,000 股，青岛天晨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0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结构说明：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47.7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及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尚未赎回；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38,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购买的尚未赎回的银行理财所致；

3）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51.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制造板块业务规模扩大及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261.1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5）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37.31%，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承接新项目，增加模具及设备投资带来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2、盈利情况说明：

1）营业收入较同期增长 47.39%，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制造板块订单增长所致；

2）财务费用较同期增长 285.61%，主要是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3）其他收益较同期增长 36.87%，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同比增加所致；

4）信用减值损失较同期减少 186.03%，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的减值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情况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增加 8,209.46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订单增长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减少 22,855.65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金额高于同期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减少 10,699.21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减少，使“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4,000	66,000	0
合计		74,000	66,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名称（或托管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期实际收益	报期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差额	报期实际收益未达到预期计划的原因	是否经法定程序	是否经过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浦银即支行	发行人	银行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	8,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1月05日	2021年04月04日	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A-（含）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ABS、ABN等以及ABS次级档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券商收益凭证、优先股、存放同业、货币基金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券商/基金/保险定向计划及信托计划等。	到期收回本息	3.50%	69.81				是	是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银行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兴银即支行	业行墨	银行非保本放型（银行理财）	2,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1月05日	2021年02月04	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和交易所资金融通工具。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债、次级债等银行间、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他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信托计划、基金、证券和保险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上述资产的收/受益权等，优先股、证券投资结构化优先级、上市公司股票收(受)益权，量化对冲及优先级，以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股权为基础资产的资产管理计划等其他金融资产及其组合。	到期收回本息	3.30%	5.61	5.61	已回收		是	是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银行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中银即人路行	信行岛民支	银行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	5,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1月05日	2021年04月05日	货币市场类、固定收益类、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资产等。	到期收回本息	3.55%	44.25				是	是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银行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浦银金街行	发行融支	银行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	3,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1月05日	2021年02月03	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A-（含）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ABS、ABN等以及ABS次级档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券商收益凭证、优先股、存放同业、货币基金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券商/基金/保险定